

立信
(特)
文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50587M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20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姚辉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40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李新民

注 师 编 号： 650100300020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020号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止《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述《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2年1月1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新民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至2022年1月11日止)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鼎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636 号《关于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5 位认购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合计 20,862,308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1.90 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45.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9,207,822.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80,792,122.95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95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文件载明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年产 4,000 台大型智能高位高空平台项目	220,000.00	150,000.00
合计	220,000.00	150,0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9,131.45 万元，公司拟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9,131.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募集资金
年产 4,000 台大型智能 高位高空平台项目	150,000.00	9,131.45	9,131.45
合计	150,000.00	9,131.45	9,131.45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751,335.74 元（不含税），公司拟置换募集资金 751,335.74 元（不含税）。

五、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信息更多登记、监管
了备案、许可、管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用于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实施领域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100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林信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73030112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统牌(310000060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3100000602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新民
Full name	李新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10-15
Date of birth	1975-10-1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0319741015193x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74101519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新民(65010030002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65010030002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3 年 07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